建筑技术馆智能家居体验室工程总承包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建筑技术馆智能家居体验室工程**已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建筑技术馆智能家居体验室工程**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2.1.1建设地点：徐州市泉山区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院内；

2.1.2建设规模：建筑技术馆二楼总面积约300平方米（详见智能家居体验室平面图）

2.1.3合同估算价：约400万元；

2.1.4工期要求：总工期要求：75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15日历天；施工工期60日历天；

2.1.5 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家现行设计规范及有关标准、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中相应设计阶段的编制深度要求，确保相关部门（**包括但不限于消防、环保、建筑装饰学院等）**审查通过。

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2.2招标范围：完成项目内所有的设计(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等）、采购、施工、调试、预验收和竣工验收、结/决算、维护保修等一揽子交钥匙工程。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申请人应**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资质乙级及以上或建筑装饰工程专项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并同时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3.2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应当**具有国家贰级注册建筑师及以上或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或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2）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上任职。

（3）总承包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4）总承包项目经理如为注册建造师，须取得《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3.3投标人及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应具备的其他要求：

3.3.1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投标，指牵头人）承担过类似工程：自2017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承建过类似装修项目的施工总承包或者工程总承包或者设计业绩【类似工程是指单项合同金额不小于200万元的展馆、展厅的布展类项目，以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直接发包项目以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为准，以上必须同时具备，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为准】。

## 3.3.2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如联合体投标，总承包项目经理应为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的人员）自2017年1月1日（含）以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担任过类似装修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负责人或者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职务【类似工程是指单项合同金额不小于200万元的展馆、展厅的布展类项目，以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直接发包项目以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为准，以上必须同时具备，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为准】；

3.4投标人及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的其他要求

3.4.1如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为注册建造师，须取得《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总承包项目经理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在其他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施工员任一职务；

3.4.2投标人（如果为联合体投标，指牵头人）须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徐州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手册》。

3.5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3.6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执行苏信用办〔2018〕23号。

3.7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以下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

（2）联合体应当由符合本公告中对投标人设计和施工资质要求的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并承担本项目相应的设计或施工任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 2021 年 04 月 09 日至 2021 年 4 月16 日；

4.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到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徐州市云龙区郭庄路世茂广场4#楼12层1202室)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购买时需携带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投标授权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原件、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 5. 投标截止时间

5.1 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1年05月14日14时30分。

5.2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上发布。

## 9.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徐州市泉山区学苑路26号 地 址：徐州市云龙区郭庄路世茂广场4#楼12层

联 系 人：杨老师 联 系 人：李工

电 话：15952111158 电 话：0516-83663536

2021年04月09日